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英语专业辅导丛书

《英美概况》 学习指南

温洪瑞 编著



19.4:K
7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美概况》学习指南/温洪瑞编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1999.6(2001.3重印)

ISBN 7-5607-2026-9

I. 英… II. 温… III. 英语-高等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H3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0732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省安丘一中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7.875 印张 203 千字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15 001—20 000 册

定价:10.00 元

前 言

英语高教自学考试在山东省已走过了十几个年头，为山东的对外开放和经济建设培养了大批合格的外语人才。实践证明，自学考试是适合中国国情的兴办教育、提高民族文化素质的有效途径。它对稳定社会秩序、发展国民经济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目前，自学考试的事业方兴未艾。随着它向广大农村和偏远地区的不断深入发展，其前景必将更加辉煌灿烂。

《英美概况》是为英语语言文学专业学生开设的一门基础课。其主要任务是为英语学科的学生提供坚实的英美文化背景知识基础。为了帮助自学考试的同学减少盲目性，少走或不走弯路，从而有重点地学好这门课程，我们编写了这本《〈英美概况〉学习指南》。目的是进一步发展自考事业，为我国的四化建设培养更多的合格人才。

本书根据《英美概况》课的特点和多年来在山东省开考的情况，以自考规定教材为准，全面系统地介绍了这门课程的知识重点。全书共分四大部分。第一部分是综合辅导，重点讲述了《英美概况》课的设课目的、课程特点和学习中应该注意的问题和科学的学习方法；第二部分介绍了学习本门课程应该掌握的重点内容和知识要点；第三部分单项练习，按照八种题型（填空、单项

选择、辨错、译名、对应选择、事件排列、名词简释和简答题), 围绕重点内容编排了大量练习题, 便于考生反复练习、重点记忆; 第四部分是模拟考题, 考生可以用来自测, 以便充分做好考前的准备工作, 真正做到有备无患、胸有成竹。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 以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陈治刚、张承谟等编写的《英美概况》教材为蓝本, 也参考了其他一些公开发行的同类教科书。在此, 谨向这些著作的作者致以衷心的感谢。

本书之所以能得以出版, 还要特别感谢山东省自学考试办公室、山东大学出版社和山东大学外语学院的领导。没有他们的热情关心和大力协助, 本书是不可能和广大考生见面的。在此, 特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同时, 也感谢山东齐鲁宾馆的温英波同志, 他在业余时间为我搜集、整理和打印了许多材料, 并协助做了全书的文字校对工作。

因为时间仓促, 错误、疏漏之处在所难免, 殷切期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以便进一步修改。

编 者

1999. 4

目 录

第一部分 综合指导

一、设课目的·····	(1)
二、课程特点及学习要求·····	(4)
三、知识要点的科学记忆·····	(5)
四、学习与应试·····	(10)
五、英国资产阶级革命·····	(19)
六、美国的两党制和总统选举·····	(24)
七、学习英美政治制度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28)
八、英美之“最”·····	(33)

第二部分 课程重点

英国概况 ·····	(39)
一、地理概况·····	(39)
二、历史概况·····	(39)
三、经济概况·····	(41)
四、政治制度·····	(42)
美国概况 ·····	(43)

一、地理概况	(43)
二、历史概况	(43)
三、经济概况	(46)
四、政治制度	(47)

第三部分 单项练习

一、填空	(49)
二、单项选择	(87)
三、辨错	(119)
四、译名	(139)
五、对应选择	(156)
六、事件排列	(162)
第一至第六题答案	(170)
七、名词简释（及参考答案）	(193)
八、简答题（及参考答案）	(216)

第四部分 模拟试题

模拟试题（1）	(232)
模拟试题（2）	(238)

第一部分 综合指导

一、设课目的

《英美概况》作为高教自学考试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的课程之一，在山东省已开考十几年。

《英美概况》是高等院校英语专业为学生开设的一门基础课程。开设这门课程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向学生讲授英、美两国的地理、历史、经济和政治概况，使学生开阔视野，扩大知识面，了解并掌握所学语言国家的背景知识，为进一步学好英语语言文学打下良好的知识基础。

《英美概况》是学好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的基础。对此，每一位自考者都必须有清醒的认识。只有这样，才能提高学习的自觉性，克服为考而学的盲目性，从而真正作到踏踏实实、不厌其烦地认真学好这门课。

众所周知，语言是人类交际的工具。交际能力，既要有语言知识和技能，还需要有社会文化知识。语言是文化的载体，渗透到人类社会的各个领域。没有语言，文化无以负载；没有文化，语言就只剩下一个空的外壳。因此，要学好英语，提高使用英语进

行交际的能力，就必须抓住语言知识、技能和文化知识的学习和训练这两个方面。否则，知识面狭窄，即使英语语言知识再丰富，也免不了听懂了语言，而不懂其真实的意思。也就是说，只学语言，而不注意研究以这种语言为本族语的人的社会状况、风俗习惯和整个民族的发展历史，语言是学不到家的。这一点在翻译中表现得更加充分。翻译一向讲究“信”和“达”。做到这一点，译者必须对原文意思有正确的理解，并在此基础上作出符合译文习惯的准确表达。而理解方面的错误既包括语法方面，也涉及到词汇的用法，更经常的还涉及到文化历史的背景知识。有许多令人啼笑皆非的误译是由于译者对原语背景知识的贫乏而造成的。例如，有人将 White Hall (白厅) 译成“白宫”。也有的人把 Home Secretary (英国“内政大臣”) 译成“家庭秘书”。类似的错误在正式出版的教科书中也偶有出现。如有人将“great lorries with a double deck cargo of cars for export lumber past Magdlen and the University church.” (装有双层小轿车的大型卡车，也隆隆驶过马德林和大学教堂。) 译成“大型货运卡车拖着装载出口木材的双层货架挂车，也隆隆驶过马德林和大学教堂”。这里既有语法和词汇方面的理解错误，也有对英国的背景知识缺乏足够重视的一面。对于英国的森林资源稍有所了解的人读了这段译文都会感到惊讶：英国 80% 的木材靠进口，怎么又会有木材出口？如果译者考虑到这一点，也许会发现并避免这一误译。再如，还有人将“the gay nineties” (欢乐的 90 年代) 和“the roaring twenties” (喧嚣的 20 年代) 误译为“欢乐的 19 世纪”和“喧嚣的 20 世纪”。实际上，前者指的是美国由自由资本主义步入帝国主义、工业产值跃居世界首位和开始对外扩张的 19 世纪 90 年代；而后者则是指美国继一次世界大战大发横财之后，人们肆意追求高消费，股票投机生意盛行和赌博猖獗的 20 世纪 20 年代。译者将两个具有不同特点的历史时期解释为两个世纪，显然是错误的。王佐良教授在《词

义、文体、翻译》一文中说得好：“上下文实际上是提供了一个社会场合或情境，正是它决定了词义。”为了说明这一点，他举了一个十分有说服力的例子：“Out in the West where men are men.”他解释说：“如果没有 Out in the West，亦即没有在美国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大批白人涌向西部的历史大背景、大情境，那就无从确定第二个 men 是指那些能骑马打枪的‘男子汉’了。可见对于翻译工作者以及一切学习和运用外语的人来说，如果要确实了解某些英语词的真实含义，就必须同时了解英语国家的社会情况。”

有的语言学家把这种社会背景称作“超语言因素”，并认为，它决定着词义。如 abolitionist 一词，在其上下文的社会背景是本世纪 20 年代至 30 年代初的美国，它的含义是“主张废除禁酒令的人”，但是，如果其上下文是本世纪 60 年代的英国，它指的可能是“主张废除死刑的人”。可见，学习英语离不开研究英语国家的概况。而涉及到英美两国的这些背景知识恰恰正是《英美概况》这门基础课所要研究与探讨的。由此可见，要学好英语语言，必须首先学好《英美概况》。

学习语言是如此，学习英美文学史，也是如此。这是因为，文学是语言的艺术，受语言的限制，对语言有更高的要求。同时，文学是属于民族的，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不了解一个民族的历史与现状、文化传统与风俗习惯，就无法了解一个民族的文学作品。现仅举文学作品题目翻译的一个例子，来说明这一问题。*Uncle Tom's Cabin* 中文译名是由翻译家林纾改为《黑奴吁天录》的。杨岂深教授对此评论说：“……这一改使美国黑人所受的沉重压迫及呼天抢地之情跃然纸上，比起后来直译的《汤姆叔叔的小屋》相比不可以道里计。”试问，假如不了解美国南北战争前夕斯托夫人是在一种什么样的社会背景下写这本小说的，又怎么能理解这一书的中文译名的奥妙呢？再者，文学史说到家还是“史”，是整个社会发展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受一定历史时期

的影响和制约。离开一个国家或民族的发展历史，就无法分析作品和评价作家，也就无从研究什么文学史。这一点无须多讲。因此，为了进一步学好英美文学和翻译课，自学者首先应该选修并且自觉学好《英美概况》这门课。那种平时不用功，而只是在考试之前临时突击几天的为考而学的学习目的和学习态度是不足取的。这样，即使侥幸取胜，所学的知识也是不踏实的。

二、课程特点及学习要求

《英美概况》不是单一学科，它涉及到英美两国的政治、经济、地理和历史等各个领域。涉及面广、知识性强是这门课的一个显著特点。这一特点就决定了在学习这门课的过程中有许多知识性的东西需要记忆。但是，又因为是概况，对涉及到的各个领域的探究都不太深。因而，教材中出现的人名、地名、历史事件、历史文献以及组织机构等许多应该作为知识记忆的名称都不会有详细的说明，也没有重复出现的机会。这势必给记忆带来困难。

《英美概况》的自学者应充分认识这门课的知识性特点。知识是靠一点一点地积累起来的，谁也别想一口吃个胖子。在知识面前，懂就是懂，不懂就是不懂，绝对来不得半点的虚假。《英美概况》的这一特点决定了自学者必须在一定的时间内，有计划地一章一章地安排学习，必须一节一节地学，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研究。对于所碰到的重要的人名、地名、历史事件等专有名词（中、英文）和历史中某些年代等都要记忆。而且还要经常复习，反复记忆。

《英美概况》的知识性特点，决定了编制试卷的基本原则：以客观性、测试性试题为主，以主观性论述题为副。这一特点也决定了试卷题量大、覆盖面宽的特点。几年来的命题都是：不超纲（指教学大纲）、不出书（指教材）；题量大、覆盖面宽；适当增加

客观性试题，同时还有简答题和论述题，对考生应该掌握的知识进行全面地抽样测试。根据这一命题原则，试卷中填空、辨错、单项选择、对应选择，专有名词的英汉互译和历史事件排列等客观性试题一般掌握在总题量的一半以上，而名词简释和简答题只占40%左右。就小题而论，每份试卷多达70~80个小题，几乎覆盖教材的各个章节。这样的考题对考生来说是相对合理的。但是，要应试这类试题，考生必须在全面系统地学习、理解教材的基础上，有重点地反复复习、反复记忆一些知识要点。如，学习一个国家的地理概况时，应该重点掌握这个国家的行政区域的划分、地形特点（包括山川、河流和湖泊等）、主要城市、气候特点以及自然资源的分布情况等等。在学习一个民族的历史概况时，就应着重注意其历史时期的划分、各个历史时期的重大历史事件（包括其发生的时间、地点、大体过程、前因后果及其社会历史意义等）、主要的历史文件、组织机构、群众团体和有名的历史人物。学习一个国家的经济概况，就应该弄清这个国家经济情况的历史与现状（包括其工农业生产、交通运输、外资外贸和财政金融），以及该国政府针对某一特定的经济状况而采取的经济政策。在学习一个国家的政治制度时，应该重点掌握这个国家的宪法以及根据宪法而设立的政府机构，它们的组成、职权和运行机制。要通过学习，掌握更多的有关这两个主要英语国家的背景知识，提高自己的文化素质和文化修养，逐渐培养和提高自己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采取这种学习态度是有益的，也是必要的。而那种只是为了应付考试而采取的走马观花、像看小说一样地读几遍就想学好这门课的做法，是不现实的，也是不可取的。

三、知识要点的科学记忆

《英美概况》，普遍认为有些难。其难，实际上不在理解，而

在记忆。这是它的知识性特点所决定的。《英美概况》课的这一特点也决定了采用以客观知识测试为主、以主观性简述为辅的试卷类型。由于该课试卷的覆盖面宽、知识性强，自然会给考生带来许多困难。应试者需要理解并记住规定教材中许多知识要点、如数以百计的地理名称、历史文件、组织机构、社会团体等，尤其是历史年代和许多统计数字，记忆起来更是令人头疼。这里仅就《英美概况》课知识要点的学习与记忆问题，谈如下几点想法，供参考。

（一）正确处理全面学习与重点记忆的关系

应试《英美概况》课，必须全面认真地学习规定教材。这一方面是因为，在任何领域中，对任何问题的研究，都有一个从宏观到微观，由浅入深、逐步深入的过程，这符合认识论的普遍规律。另一方面是因为，《英美概况》试卷的特点是知识性强，覆盖面宽；所考察的知识要点几乎覆盖教材的各个章节。因此，应试者必须全面地、系统地认真学习教材，并在此基础上归纳、总结、提炼出应该重点掌握的知识要点，进行强化记忆和重复记忆，直到掌握为止。在学习过程中，一般说来，愈是接近宏观问题的知识要点愈是最基本的，愈是应当首先掌握。因此，在不同的学习阶段，对不同层次的知识要点的掌握要有所侧重。应该在掌握了基本要点的基础上，把学习继续引向深入，继续研究并争取掌握愈是接近于微观问题的知识要点。这些要点因为比较偏僻，对一般人来说比较陌生，因此也就比较难记。但是，一旦记住后，也就成为常识了，当然回答问题时也就不会感到难了。

宏观上的基本要点与微观上的专门要点既是相对而言的，又是密切相关的；前者制约后者，后者说明前者，只有彻底了解后者，才能真正理解并掌握前者。譬如，我们要研究美国的政治体制，就应该首先在宏观上得出这样的结论：（1）美国政府是根据

合众国宪法所规定的“联邦制”和“三权分立”的原则建立起来的、由两党把持并轮流执政的资产阶级政府；（2）所谓“联邦制”，是指各州设有各自的政府，并有各自的宪法；（3）根据“三权分立”的原则，政府分为立法（国会）、行政（总统）、和司法（最高法院）三大部门；（4）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两大政党（共和党和民主党）通过各自的政党组织机构控制着每四年一次的大选，轮流执政。

以上各要点是初步学习美国政治制度从宏观上或许可以得出的最为基本的结论，也最接近于普通常识。这是进一步研究美国政治体制所必须具备的起码知识。只有在此基础上，才有可能探讨，诸如三大部门的组成形式、产生方式、职能范围以及三者之间相互制衡的十分复杂的关系等问题。再从这些较为具体的问题的研究中，又可以归纳出一些更加具体的知识要点，如：（1）国会由参、众两院组成；（2）总统除了享有广泛的行政大权外，还享有立法否决权、官员的任免权、外交大权和作为全国武装部队总司令的军事大权，领导着十分庞大的行政机构；（3）联邦最高法院享有司法最高裁判权，并取得了“监督立法”的权力以及解释宪法的权力；（4）总统选举又名选举人制度，由选民间接选举产生，等等。

在对如上各要点所包含的具体内容作出详尽研究的基础上，如果肯动脑思考问题，不难得出如下结论：（1）资产阶级“三权分立”的建立政府的学说只能存留于理论之中，实际上是行不通的；（2）民主党和共和党均为资产阶级性质的政党，无论哪个党执政，所代表的阶级利益和实施的大政方针都是一致的；（3）“两党制”和“三权分立”不过是资产阶级利用两党每四年一次的竞选闹剧和政府各部门之间不同的分工形式，借以缓和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掩盖资产阶级一党专政的实质而已。

以上三点结论是从诸多具体的知识要点中总结出来的基本要

点。拿这三点与学习的第一阶段所归纳的四点相比，尽管均属这一领域的基本要点（常识或接近于常识），但这后三点要深刻得多。

综上所述，对《英美概况》中任何一个部分的学习与研究，都应该经由从全面到具体和从具体到全面，即从宏观到微观，再由微观到宏观的“深化”与“升华”的往返过程，都应遵循这样的认识规律，一部分一部分地研究，真正做到全面学习与重点掌握相结合。只有这样，才能取得好的成绩。

（二）知识要点的记忆

学会归纳知识要点并非我们的最终目的。问题是如何将归纳出来的东西正确牢固地存入大脑中。这里介绍几种记忆方式，不妨一试。

1. 勤学多练，反复记忆

学会了的东西或许会忘掉。克服遗忘的最好办法就是反复学，反复记。为了便于记忆，学习时最好开列学习提纲，用最简练的语言记下各部分的学习要点。如：对美国国会可列如下提纲：

（美）国会=参议院+众议院

1) 参议院（组成：100人，每州2人）；（任期：6年）；（改选：每两年改选1/3）；（议长：副总统）

2) 众议院（组成：435人，按各州人口比例选出）；（任期：2年）；（改选：全部/两年）；（议长：本院选举产生，称 Mr. Speaker）

系统学完教材后，在复习时，看看提纲，回忆教材中的有关内容，会使你很快了解自己对问题的掌握程度。对于尚未记住的要点要多看几遍。这样，几经提示，也就会记住了。利用提纲帮助复习，清楚醒目，印象深刻，便于记忆，会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2. 利用图表，直观记忆

利用一些图表的直观形象可以加深记忆。如，学习地理可借助地图。勤查地图，自然就会熟悉地理名称，了解某一地区或城市的地理位置、气候或其他某些特点。此外，还可以画一张大体相像的空白地图，将该国的主要区域、主要城市、铁路、山川、河流、湖泊等名称填入地图中相应的部位。制作这样一张地图的过程本身就是很好的学习过程，又是日后复习教材内容时可借助的既简单又直观的提示。再如，学习历史时，可将英美两国的重大历史事件的名称和起止时间开列成表。经常看一看，查一查自己制作的大事年表，既便利学习，又有助于记忆。此外，像经济地域划分图、美国总统名单表、英国王室家族表等都可以充分利用。

3. 善于联想，对照记忆

联想有助于记忆。比如说，要记忆英国历史上的百年战争（1337～1453）和玫瑰战争（1455～1485）就可以通过对比分析和联想去记忆。通过对比分析，可以作出如下两点联想：（1）百年战争，顾名思义，是一场持续 100 多年的战争（确切地说，是 116 年）；（2）百年战争结束后两年又爆发了持续 30 年之久的玫瑰战争。有了这样的分析与联想，我们只需要记住百年战争爆发的年代（1337）便可以推导出与之有关的其他年代。这种通过对比分析产生联想的方法是一种灵活记忆的方法，比单纯地死记硬背容易得多。

这种方法不仅适用于年代的记忆，也适用于其他任何可以通过对比分析而产生联想的各个方面。如，英美国家的两大政党、政府体制、国会或议会的两院制、司法体制、工农业生产、气候特点、自然资源、对外政策等各方面情况，在学习过程中都可以加以对比。通过这种方法学到的知识印象深刻，不容易忘记。

4. 与人讨论，利于记忆

在有条件的地方，把自学与互学结合起来，如展开讨论，是一种学习的好方法。可以俩人结成学习对子，定期将各自归纳总

结的要点提纲相互交流，看是否抓得准、抓得对；然后，俩人相互提问，互相纠正。问答双方的神态、声音、语调等有声有色的情境会有助于日后对答案的联想，会取得加深记忆的效果。

四、学习与应试

《英美概况》所讲授的知识包括英美两国的地理、历史、政治和经济概况。学习各个部分时应该注意哪些方面的问题呢？如何应试这门课程？现就这两个问题谈如下几点建议。

1. 学习地理要勤查地图

理论联系实际是学习任何科目的好方法。联系实际学地理就是要勤查地图。这不仅可以帮助记忆，更主要的是能使学的知识学有所用。学习地理概况的主要任务是了解英美两国的地形概貌、行政区的划分、主要山脉、河流、湖泊、自然资源、人口及主要城市等的分布和特点等等。学习地理必须记忆地理名称，讲究地理位置。只讲地名不讲位置，学习地理就如同纸上谈兵，无太多用处。这也是历年试卷中有关地理位置方面的考题都占有相当比重的原因。如，有一年的试卷中，第一大题填空，共 20 分，其中有关地理位置方面的考题分值就占 12 分。同时，试卷的第五大题——“对应选择题”（共 10 分）也均为考查地理位置的。现将原题的有关部分摘录如下（使用原题标号）：

一、填空题（每空 1 分，共 20 分）

1. 英国分为四个地区，其中三个地区位于_____岛，另一地区位于_____岛的东北部。
2. 英国的_____山脉在_____北部，大致呈南北走向，有“英格兰脊骨”之称。
5. 美国分为 50 个州和一个特区，除_____和

- _____外，均在美国本土。
6. 美国本土地形两侧高，中间低，东有_____山脉，西有_____山脉，中间形成一个广阔的平原和草原。
7. 美国的铁矿资源主要集中于_____湖的西岸和_____附近。

五、对应选择题（左栏各题分别是右栏某一城市的地理位置。从右栏中找出适合这一地理位置的城市名称，并将其字母标号填入各题前的括号内。每小题1分，共10分。）

- | | |
|-------------------|----------|
| () 1. 英格兰中部 | a. 贝尔法斯特 |
| () 2. 苏格兰中央平原西海岸 | b. 赫尔 |
| () 3. 北爱尔兰 | c. 芝加哥 |
| () 4. 默西河 | d. 伯明翰 |
| () 5. 英格兰东海岸 | e. 匹兹堡 |
| () 6. 美国东北海岸 | f. 波士顿 |
| () 7. 密执安湖西南岸 | g. 底特律 |
| () 8. 美国西海岸 | h. 格拉斯哥 |
| () 9. 宾夕法尼亚洲 | i. 洛杉矶 |
| () 10. 休伦湖与伊利湖之间 | j. 利物浦 |

将以上的考题摘录下来，目的是想说明在试卷中有关地理位置方面的考题所占的比例，以期引起学习者的重视，在学习地理的过程中不能只看书而不看地图。但是，这并不是说，在《英美概况》试卷中都是一成不变地采用如上的两种题型考查地理位置，或者说以上题型就一定是以地理位置方面为内容。不管怎么说，学习地理勤查阅地图是一种学习地理的好方法。采用这种方法学习的人，在考试中做类似上述的考题并不会感到十分困难或束手无策。